

共青团成都东软学院委员会文件

成东软团发〔2023〕5号

关于开展成都东软学院“青春不惑，成长对话” 第十三届大学生辩论赛的通知

各院团委、学生组织：

为进一步丰富大学校园生活，提高大学生思辨能力与语言表达能力，促进各学院学生之间的交流与团队协作精神，加强大学生对社会时事的关注，对社会现象的思考，树立新时代大学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我校决定在近期举办“青春不惑，成长对话”第十三届大学生辩论赛。

一、比赛时间与地点

1. 初赛部分于文件发布之日起至4月2日在各院内部举行。
2. 学校复赛部分于4月10日、13日举行，复活赛于4月17日举行，半决赛于4月19日举行，决赛于4月24日、26日举行。
3. 参赛地点另行通知。

二、参赛对象

全校各院学生

三、比赛流程

初赛-复赛-复活赛-半决赛-决赛，初赛由院内自行组织，通过比赛各院推荐1-2支队伍参加校级比赛，共计10支队伍。其中每队应有5-6名成员，包括：领队1名，辩手5名（一辩、二辩、三辩、四辩及替补辩手）。

- 1) 第一轮复赛（十进五）：采用淘汰赛制，10支队伍进行两两对决，

输的一方直接淘汰。

2) 第二轮复赛（五进三）：5支获胜队伍抽签分成A、B、C三组，A组、B组各两支队伍，C组一支队伍，A、B两组分别进行组内对决，胜利队伍进入半决赛1组，失败队伍进入复活赛；C组队伍轮空进入半决赛2组。

3) 复活赛（二进一）：第二轮复赛中2支失败队伍进行比赛，获胜者进入半决赛2组。

4) 半决赛：4支入围队伍按照上述赛制要求分为1组，2组，两组分别进行组内对决。

5) 决赛：半决赛的2支获胜队伍进行比赛角逐出冠军和亚军，半决赛的2支失败队伍进行比赛争夺季军。

四、相关要求

1、各院在4月3号中午12点之前将参加复赛的队伍报名表（纸质版及电子版）报至C7学生工作部一楼校学生会工位处；

2、各参赛队伍于4月7日在C7学生工作部一楼校学生会工位抽取第一轮比赛辩题和分组；

3、各院参赛队员在比赛前应仔细阅读辩论赛规则，熟悉比赛流程；

4、各院队伍须于赛前20分钟抵达比赛现场，如在比赛时间开始10分钟后仍未到达，作弃权处理；

5、各院队伍于赛前抵达比赛现场后，须由领队将上场队员学生证交给工作人员进行检录登记；

6、各院参赛队员应严格遵守比赛规则及赛场秩序，尊重评委和主席，听从现场工作人员的安排。

五、奖项设置

1、冠军团队：颁发奖杯及个人荣誉证书。

2、亚军团队：颁发奖杯及个人荣誉证书。

- 3、季军团队：颁发奖杯及个人荣誉证书。
- 4、决赛最佳辩手一名：颁发奖杯及个人荣誉证书。

附件一：《成都东软学院“青春不惑，成长对话”第十三届大学生辩论赛比赛规则》。

附件二：《成都东软学院“青春不惑，成长对话”第十三届大学生辩论赛晋级图》。

附件三：《成都东软学院“青春不惑，成长对话”第十三届大学生辩论赛复赛报名表》。

